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995　　公司简称：文山电力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育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瑞宾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86,072,286.75	2,884,764,916.33	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2,561,244.12	1,395,149,691.88	6.9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93,943.95	58,989,217.48	157.4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4,868,359.55	482,647,663.65	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11,552.24	61,813,330.76	5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76,503.77	61,151,988.18	38.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5	4.54	增加2.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3	5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3	53.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393,238.3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6,230.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194,420.32	
合计	12,435,048.4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4,40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电网公司	141,523,200	29.57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省地方电力实业开发公司	6,480,000	1.35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49,100	1.18	0	未知		国有法人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290,356	0.69	0	未知		其他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汇丰中国翔龙基金	2,497,511	0.52	0	未知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2,274,202	0.48	0	未知		其他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内需动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47,621	0.47	0	未知		其他
张瑞颖	1,480,000	0.31	0	未知		其他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20号投资产品	1,280,700	0.27	0	未知		其他
李钢	1,180,100	0.25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电网公司	141,5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23,200
云南省地方电力实业开发公司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0,000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5,649,10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290,356	人民币普通股	3,290,356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汇丰中国翔龙基金	2,497,511	人民币普通股	2,497,51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2,274,202	人民币普通股	2,274,202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内需动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47,621	人民币普通股	2,247,621
张瑞颖	1,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0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20号投资产品	1,2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0,700
李钢	1,1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72,936,443.01	340,764,479.97	38.79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
应收票据	20,984,000.00	10,100,000.00	107.76	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78,552,799.24	45,911,006.46	71.10	本期应收售电款、应收设计费增加影响
预付款项	17,232,743.96	1,720,426.25	901.66	本期预付物资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484,939.94	222,207.00	568.27	本期备用金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17,803,626.13	5,684,347.32	213.20	本期应付购电费增加
预收款项	55,079,115.36	41,064,839.96	34.13	本期子公司预收设计款增加影响
应交税费	31,856,359.39	12,804,732.54	148.79	本期末交税费增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10,718,785.68	5,913,505.54	81.26	本期计入销售费用的职工薪酬增加
投资收益	3,570,035.86	769,680.42	363.83	本期联营企业净利润增加
营业外收入	14,827,527.61	780,690.06	1799.28	本期电费滞纳金收入增加、合并成本低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影响
营业外支出	198,058.82	2,639.96	7402.34	本期用户赔偿金增加影响
所得税费用	16,617,311.76	10,772,408.88	54.26	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影响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33,303.26	3,631,717.74	693.93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收到新建小区配套设施建设费增加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93,943.95	58,989,217.48	157.49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收到新建小区配套设施建设费增加影响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100	本期未发生收回投资业务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9,522.43		100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大于母公司支付对价中以现金支付的部分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87,422.59	90,419,391.37	-135.27	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收回投资业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137,000,000.00	-83.94	本期到期银行借款减少影响

本报告期内，完成自发供电量14909万千瓦时，同比减少665万千瓦时，下降4%。完成售电量117498万千瓦时，同比增加11202万千瓦时，增长11%。其中趸售电量49825万千瓦时，同比增加11434万千瓦时，增长30%；直供电量67673万千瓦时，同比减少232万千瓦时，下降0.3%。购地方电49258万千瓦时，同比减少321万千瓦时，下降0.7%。购省网58764万千瓦时，同比增加12265万千瓦时，增长26%。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五次董事会，通过拟收购文山文电设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内容详见《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临2014－015）》。后于2015年1月15日与文山文电设计有限公司出资人王文、王国辉、王桂琴、李剑、李光武正式签订收购合同，交易金额为 4.86 万元，并于2015年1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12月2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此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承诺收购人在文山州砚山县的控股子公司平远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将不会扩大电力供应范围，对于其他可能的潜在同业竞争，也将竭力避免收购人及其全资附属企业和控股子公司等关联企业在以后的业务发展中与文山电力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如果出现同业竞争，收购方将以文山电力全体股东利益为准则，尽力将其消除。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12月2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关联交易将按照正常的商业准则和国家政策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严格执行国家电价政策。对于将来其他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收购方承诺将按照正常的商业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交易价格的关联交易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文山电力及文山电力其他股东的权益。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育鉴

日期：2015-04-30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2015-13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2015-14）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2015-14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未来适用法，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从公司近三年来固定资产的购置情况和2015年经营计划分析，对2015年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影响不大。

●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起

一、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精神，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4年10月20日下发了《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号)。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和六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自2015年1月1日起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精神，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4年10月20日下发了《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号)。现将公司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做如下变更：

1. 对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100万元的，按不低于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规定折旧年限的60%计提折旧。

2. 对新购进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未来适用法，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涉及固定资产原值约4959万元，净值约3156万元，2014年度上述涉及固定资产增加额约为235万元。从公司2015年经营计划分析，对2015年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影响不大。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和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根据该项会计估计涉及的公司相关资产状况估计，对公司损益影响不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依据充分，且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监事会同意进行变更。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2015-15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4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审核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后认为：

1.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了保密措施，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因工作关系接触到报告信息的工作人员均遵守公司信息保密制度。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4.监事会没有应当发表的其他意见。

二、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依据充分，且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监事会同意进行变更。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15-018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了《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4）。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5月1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11日

至2015年5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东方电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	关于提名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4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和10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华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袁黎雨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06	东方电缆	2015/4/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15年5月7日16:3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3、登记时间：2015年5月7日（星期四）8:30-11:30，13:30-16:30

4、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 编：315801

电 话：0574-86186666

传 真：0574-86188666

联 系 人：乐君杰　江雪微

2、会议说明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东方电缆第三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东方电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提名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233　　公司简称：大杨创世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桂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建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建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7,081,441.95	1,489,159,408.13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1,879,536.69	1,041,030,741.84	1.0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2,821.69	60,640,695.45	-53.5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2,075,607.89	168,683,272.86	4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31,774.72	15,228,832.90	-2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65,256.87	10,952,066.15	-39.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1.48	减少0.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6	0.0923	-28.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494.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3,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74,946.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98,934.5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062.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03,446.05	
所得税影响额	-1,225,249.56	
合计	4,166,517.8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33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000,000	40.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叶松林	3,009,931	1.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0,899	1.76	0	无		国有法人
李峰	2,833,500	1.7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何晨曦	2,106,315	1.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0,000	1.24	0	无		国有法人
吴斌	2,038,741	1.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屈娟	1,966,679	1.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2号集合资金信托	1,925,078	1.17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900,000	1.15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0
叶松林	3,009,931	人民币普通股	3,009,931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0,899	人民币普通股	2,910,899
李峰	2,8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3,500
何晨曦	2,106,315	人民币普通股	2,106,3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00
吴斌	2,038,741	人民币普通股	2,038,741
屈娟	1,966,679	人民币普通股	1,966,67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2号集合资金信托	1,925,078	人民币普通股	1,925,078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第一大股东大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属于第10.1.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法人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说明
应收票据	400,000.00	700,000.00	-42.86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预付款项	41,461,885.85	29,167,934.85	42.15	主要系本年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140,376.25	59,140,376.25	74.40	主要系本年新增购入期限为1-2年的理财产品所致
短期借款	5,804,302.90	8,368,060.60	-30.64	主要系部分借款于本年到期已偿还所致
应付股利	41,971,328.37	28,021,747.80	49.78	主要系未支付的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242,075,607.89	168,683,272.86	43.51	主要系部分子公司贸易方式的改变，由来料加工改为进料加工所致
营业成本	193,277,315.20	123,535,072.10	56.46	主要系部分子公司由来料加工改为进料加工使材料成本增加以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87,130.81	857,021.54	108.53	主要系本年缴纳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3,540.07	-1,748,749.01	108.78	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9,077.71	-464,467.49	222.52	主要系股票市值增加所致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2,065.12	6,346,336.08	-48.13	主要系收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6,729.37	10,019,796.63	39.39	主要系缴纳增值税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822.83	34,182.05	253.47	主要系处置运输设备收回现金所致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9,485.16	32,847,228.67	-91.87	主要系本年购建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87.43	542,333.14	-98.77	主要系本年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桂莲

日期：2015-04-28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大杨创世　　公告编号：临2015-05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9:00在大连开发区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李桂莲、胡冬梅、石晓东、李峰、王漫、王承敏、王振山、陈国辉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3名监事、2名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桂莲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涉及变更董事人选，事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书面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改对照表：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原因
1	第二十一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必要情况下，公司可以采用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第二十条
2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律师以及董事会特别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应当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股东大会从事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活动。	第二十三条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应当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第二十二条
3	第三十二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二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第三十一条

书面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近日，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王承敏先生、董事王有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党政机关退休干部在企业兼职或任职的有关要求，上述两位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及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提名刘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提名邹艳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上述候选人提供的简历，上述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条件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邹艳冬女士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将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海一并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刘海先生简历：1970年出生，学士学位，工程师。1994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员、大连北太平洋制罐有限公司职员、大连太平洋电子有限公司职员，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信息部部长。

邹艳冬女士简历：1970年出生，学士学位，律师。1992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大连刘宝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书面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5月20日 13 点 00分

召开地点：大连开发区哈尔滨路23号公司6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20日

至201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书面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大杨创世　　公告编号：2015-06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5月20日 13 点 00分

召开地点：大连开发区哈尔滨路23号公司6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20日

至201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1.5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
6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选举1名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1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将听取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15年4月10日、201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控股股东大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桂莲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3	大杨创世	2015/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大连开发区哈尔滨路23号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16600）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6-411-87555199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6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1名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1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